

老子傳

秦新成
劉升元

著

花山文藝出版社

老子傳

秦新成 劉升元 著

花山文藝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石家莊

(冀)新登字003号

内 容 提 要

老子是中国春秋时期的思想家和道家学派的创始人。老子的哲学思想对中国哲学发展史起到过重要影响。本书是老子一生的传记，作者以通俗而又优美的语言向读者叙述了这位古代先哲一生曲折而又复杂的经历，叙述了他所创立的道家学说以及他所撰写的对后世产生巨大影响的《道德经》的经过。

老子傳

秦新成著
刘升元

花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北马路45号）

石家庄北方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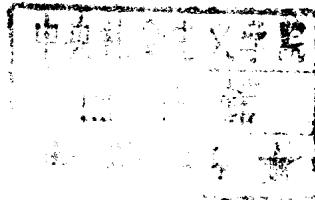
850×1168毫米 1/32 15印张 372千字 1992年8月第1版
1992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000 定价：(精) 14.00元

ISBN7—80505—615—3/I·558

B223.1

7

80982



200114081

目 录

第一章 问世不凡	(1)
他从紫气中来	(1)
天性火花,从幼小心灵闪现	(8)
“野孩子”至“超格生”	(19)
第二章 真善青年	(39)
做个真人	(39)
劫难	(53)
生死线上	(59)
城头却敌	(72)
第三章 异常婚事	(83)
从三月三,到红石山	(83)
日月巧映,偶然? 必然?	(87)
相亲	(94)
报仇	(103)
“洞房”明月夜	(111)
第四章 无意升员	(121)

收娟渊,初遇孔丘	(121)
论“变”作“囚”	(132)
黄金怪案	(145)
吉凶难测上洛阳	(162)
第五章 一身二史	(182)
龙柱底下	(182)
遏与止	(190)
书国首领	(200)
历天渊	(210)
第六章 国乱归园	(236)
“驾崩”的风波	(236)
在酷杀中	(260)
拉锯战里	(282)
失	(315)
孔子问礼——“蓬累而行”	(329)
第七章 大书成毁	(343)
研天究道隐伯阳	(343)
化入自然	(358)
法道寻律	(369)
大器将要晚成时	(385)
第八章 入秦过函	(399)
过安庄,迷入魏仙源	(399)
驱青牛,过雄关,函谷墨迹奇	(423)
两进咸阳	(438)

扶风情深兮！槐里义长..... (458)

后记..... (475)

第一章

问世不凡

他从紫气中来

“隐阳山头戴紫，厉乡沟水流碧，松阴平铺古幽，竹枝高挑脱俗，一代仙人曾卧，贵地也哉贵地！”据说这是春秋末期一个野才人对曲仁里村的称颂。顺便拿他的称颂做个开头，小说就从这里写起。

周灵王元年——公元前五七一年，二月十五日的早晨，天空弥漫着紫色的水气。因一夜春雨，曲仁里村那近百株大杏树上，红杏花在紫气之中一齐破苞怒放，神秘而俏美。那轻纱般朦胧而晶莹的紫色大气，颜色有轻有重，有浅有深。从上往下看，越往下，颜色越重；从东往西看，越往村西接近隐阳山的地方，颜色越深。如果说山外面的颜色是深紫色的，那么再往西，到山的里面，那颜色就已经成了墨紫色的了。直到这时你才会清楚地发现，那紫色的气流正从深山之中的山涧深处一团一团地翻滚上来。曲仁里村的房屋和树林，梦一般地朦胧着美丽的紫意，紫绛色的墙院，紫黑色的房脊，紫绿色的烟柳，紫灰色的梅枝，一片紫魂荡漾的异趣。初升的太阳宛若一个紫纱缠绕着的紫红圆镜，又象一位穿着红衣，披着紫色披风的送子仙女。当这位仙女踩着看不见走动的脚步挪上云天，从紫晕

之中扒开紫色帷幕，用欢笑向大地播送着希望和祝福的时候，几声鲜嫩悦耳的婴儿啼哭从村子中间传了过来：

“啊哇——！啊哇——！”一个本应属于富家但却属于穷家的生命在曲仁里一家房舍之中降生了。

他的降生是艰难的。

“富家”——“穷家”——“艰难降生”，这里有着一长串该写而未写的故事，请允回笔，从头简叙。

这家姓李，老员外死后，撇下数百良田，上千家资。少员外名叫李乾，在洛阳附近当过几个月的小乡官，因感当差不自在，弃官归里。李乾非常大度，但是挥霍无度。妻子李氏花容月貌，更兼面目无比慈善，如果慈善可称人间大美，那么这大美和她容貌的俊美加在一起，她当堪称天下第一丽人。少员外李乾挥金如土，哪怕是山珍海味，吃剩的饭菜也要倒掉。妻子李氏劝他说：“观你这脾性，咱这家业反正是守不住，‘自家混了填坑，资助别人传名’，我看咱不如除留下几小块地让我过勤劳日子养活咱俩之外，把其余的田产全送给村上那些穷苦的人家。”李乾与妻子一样乐善好施，特别大度的脾性使他心血猛一来潮，当真按照李氏的提议办了。村上的人家，根据贫苦程度不同，所得资助多少不同，家家都收到了一小份送来的田产。人们感激不尽，李家夫妇成了村上公共的恩人。

后来，李氏刚刚怀孕，李乾就因走远亲，醉酒之后，连夜回归而失迷无踪。胎儿在李氏腹内渐渐长大。一个月又一个月地过去了。到了怀孕九个月的时候，胎儿该当生下没有生下，她心里象没事儿人一样。到了九个半月的时候，她知道肚里的小生命过月了，但是她并没有害怕，自己跟自己打趣说：“过月小儿，值金宝儿，好歹是个小子吧。”到了第十个月的时候，看看还没分娩，她害怕了：“这怎么还不出生呢？”她开始巴望，巴望孩子快快生下。巴呀巴，巴到怀孕到了第十一个月的时候，腹内的胎儿仍然丝纹不动。好一个喜欢安静的小生命！李氏女再也忍耐不住了，恨不能令肚里的孩子在一

刻之内离体坠地！她用双手揪着自己的肚子，咬着牙往下揪，但是仍然无济于事。她开始向肚里的胎儿恳求：“孩子啊，娘的连心肉哇，你快快出生吧，娘巴望你出生已经巴到怀你怀到第十一个月的时候了。唉，谁知道‘今儿也巴，明儿也巴，巴到十一（你）不出家！’”没想到窗外有耳，“巴到十一不出家”这句急不可奈的难过话语竟被当成趣闻传扬出去，形成了后来的神妙而荒唐的传说，说她腹中怀着的这个小生命在娘肚里怀了八十一载。“八十一”就是从“巴十一”，“巴到十一”演化而来。

文归正题。时光推进到这一年的二月十五，紫色的黎明刚刚降临，李氏女就已起床。她一边梳理头发，一边小声哼唱那支她平素最爱哼唱的村歌：“天水清，河水浑，俺上对岸去撑人，撑来一船男和女，个个都是善心人。”她一边哼唱，一边后退，又一次在床沿上坐下，没想到身子尚未坐稳，她就开始感到腹内阵疼起来。最初的一阵疼痛是短暂的，微弱的，但是越到后来疼得越明显，疼痛的阵子越长，而且阵与阵之间的距离越小。当晨炊的青烟和着紫气在各家房脊上袅袅绕转的时候，她腹内的阵痛就已开始难以忍受了。她疼得厉害，似锥剜，象刀割，先是局部疼，后来扩展到满腹疼，牵肠绞肚，致使她面色如土，汗珠象豆粒般从脸颊上滚落下来。她忍不住大声呻吟，在床上栽头。邻家妇女替她难过，给她请来一位收生婆。这收生婆姓金，人称金妈，是一个头发花白、年过半百，在接生上很有经验的老大娘。

金妈来到李氏床前，细心察看之后，确定是稀有的难产，说是胎儿在娘肚里发育得过于长大，加上过月过得时间太长，再加上李氏是第一次怀孕，她的身体又发育得过慢，象是处在黄花少女阶段，所以才形成目前这样的状况；又说，这种类型的难产，对于大人、小孩都有生命的危险，出现这种情况，十有八九是生不下来，如果不管不问，任情势自己发展，胎儿只有闷死在娘的肚里，连大人也得丧命。金妈感到束手无策，就主动给她请来一位医者。医者看

看情势，感到没有办法，只好退去。要说去施行什么手术吧，那时代，这方面的技术根本就谈不上，怎么办？金妈感到十分为难。她见李氏疼痛难忍，一颗心急得如同火焚，只得慌乱地坐在她的床头，让她斜靠在自己的怀里，一只手托着她的脖子。

李氏又一次发出痛苦的呻吟。金妈无奈，决定实行人力助产。她双手抱着孕妇的腹部，把胎儿的卧姿进一步抹顺，然后用力推着，逼她降生。没想到，一阵激烈的疼痛使孕妇昏死过去。金妈见李氏昏死过去，连忙将手松开，害怕地对她连声呼唤。李氏从昏厥中醒转，苍白的脸上没有一点血色。“这，这，这该咋办？”金妈非常为难地对自己说着，转脸瞅见案板上的一把菜刀，“给她剖腹取胎！”这念头刚刚在心里一闪，她又立即进行了否定：“不中！这样不光孩子的生命不能担保，大人也有可能立即丧命！”就在金妈决然否定她的念头的时候，李氏的目光却突然落到那把闪着青光的菜刀上。又一次剧疼使李氏痛苦地闭上眼睛。没想到就在这个时候，她突然之间双目大睁，命令似地对金妈说：“快给我把肚子割开！”金妈心里慌乱得不知所措，不情愿地用颤抖着的右手将菜刀掂起。当她把菜刀举起来的时候，手脖哆嗦一下，又放了下来：“不行！这一刀下去……我，我害怕，不忍心下手。”李氏闭眼忍着痛苦，用极大的力量挤出微弱的声音：“为给李家留下，这条根，我，情愿……，我死后，金妈你要，告诉孩子，做个，对苍生，有益，的，好，好人，……快，快，给我……”双眼睁出两条细缝，又慢慢合上，当金妈又一次举刀，又一次放下的时候，李氏女突然以惊人的力量抽身坐起，从金妈手中抓过菜刀，照着自己的腹部“呲啦”一刀！血水立即从被划破的腹部和衣包之中泉涌一般的流出。浴血的婴孩，破包而出，哇哇坠地。金妈心中惊骇，慌乱地将婴儿从地上拾起，擦去血污，用红色的麻布小被裹好放在床上。

英勇的母亲以献身的精神，用异常的惊世之举，为人间奉献出一个伟大的生命。她因流血过多，无法挽救，嘴角上留着一丝不寻

常的微笑，与世长辞。村人们泪流满面，同声举哀，以隆重的葬礼将他们衷心爱戴的这位伟大的女性殡埋在村后一里之外的涡水之滨。后人为表纪念，给她树碑立祠。《水经注》：“涡水之处侧有李母庙，……庙前有李母冢，冢东有碑。”

金妈把李氏生下的男婴从床上抱起，见这男婴，除比一般落地时的婴儿惊人的长大之外，还出落着一副俊美而怪异的相貌。他象已经生下几个月的孩子一样，笑眯眯地看着你。脑门儿宽阔圆饱，略长的大脸，丰满俊秀，淡眉长目，双眼叠皮，高鼻梁，笑嘴角，安详和善，慈意横生，两只垂着福相的耳朵大得出格，美得动人。最使人感到怪异的是：他头发是黑的，但是除了眉毛有点发白之外，上嘴唇上还显出一道淡淡的白胡。

金妈见此怪胎奇象，以为是天上的魔怪借助仙人的相貌，偷偷下凡，投胎转世。她恐怕这偷生鬼魂转成的小孩不能成人，就依照当地的民俗，从村上收来七户人家对在一起的面，八户人家对在一起的水，把面和水掺在一起，和成面块，然后比着婴儿的模样儿，捏了一个三尺多高的面人。她把面人放在婴儿落地时留下的血泊之上，然后从阴阳山坡撅来一根桃条，一边用桃条抽打面人，一边念叨说：“七家子面，八家子水，桃条单打偷生鬼。”一连念了七遍，打了八遭。念完打了之后，把面人在山脚埋掉，然后抱起真正的婴儿，解开裹在他身上的红麻布被，把他赤条条地抱进厨房，让人将已经做好了早饭、盛着热汤热馍的铁锅从锅台上抬下，再把婴儿从灶火门口送进灶膛，然后从上面的圆口拉出。他们认为这样以来，就可以镇魔除邪，消灾解难，使小孩长成大人了。

过了几个时辰，到了该给婴儿喂奶的时候，金妈抱着他到几家刚生下孩子不久的妇女那里去让他吃奶。因为李氏的恩德，她们都十分乐意接受这样的义务。没想到当她们解开怀把奶头送到婴儿嘴边的时候，他却挤着眼，闭着嘴，不愿意吃。张家妇女奶他，不吃，王家妇女奶他，不吃，李家妇女奶他，不吃，赵家妇女奶他，也不吃。

婴儿不吃奶，怎能长大成人？但是他不愿吃，你有什么办法！金妈感到十分为难。又没想到，当她灰心丧气地把他抱给外来户老莱夫人，让老莱夫人给他喂奶的时候，他却十分香甜地吃了起来。这老莱夫人，高高的个子，胖大的身材，是一个敦厚朴实的农家妇女。她几十年来，没开过怀，俗语“四十八，生个叫蚂蚱，”她到了四十七岁的时候，才生下一个女孩，不想，孩子生下，不到七天就死了。她躯体健壮，奶水充足，正为奶水外溢、湿透衣衫而发愁，就在这个当儿，金妈抱着一个胖大的婴儿寻她来了。老莱夫人解开镶着绿边的老青麻布衣襟，温厚地咧着嘴笑着，把尚且红嫩的奶头送向胖大的婴儿。奇怪的是，没等奶子送到嘴边，婴儿就伸头向她靠近，张嘴衔着奶头，一吮一送地吃了起来。一边吃，一边发着吸吮和咽奶的响声。他吃得是多么的幸福啊！

金妈看着孩子香甜地吃奶，心中感到十分惊奇，她高兴地说：“老莱家的，唉！真是，这孩子生来和你有缘！孩子生下没有娘，你就是孩子他娘，你就不妨收他为自己的儿子吧。”

老莱夫人咧着嘴，舒心地笑着：“好咧，好咧，我就将他收养，将他收养。李少奶奶对我好，有着叫我到死不能忘记的恩德，她又是员外夫人，我不敢妄称孩子他娘，让我做他个奶妈，就称婵妈吧，我要象亲娘一样把孩子养好，这样就算我报他生母的恩德啦。”说罢，把婴儿抱紧，在他胖乎乎的脸蛋上甜甜地吻了一口。

老莱从村外做田回来，见此情形，高兴得心都开花了：“好咧，好咧，嘿嘿，好咧。”满脸尽是笑容，连那里每一条皱纹都变成可以构成笑菊花的艺术线条了。

这老莱，花白头发，五十出头的年纪，是一个心地纯真，宽厚和悦的老人。他原籍在宋国。去年，也就是周天子简王一十三年的四月，楚共王率领大军，联合郑成公一起伐宋，用鱼石等五家大夫做向导，一举占领了彭城。到了这年的冬天，宋国的首脑宋成公派大夫老佐带兵围攻彭城。鱼石领兵迎战，被老佐打败。鱼石的弟弟鱼

坚在战斗中被老佐的儿子一箭射瞎左眼，心中十分恼恨，声言：以后要冤冤相报，亲手把老佐的儿子射死，还要把他家乡所有姓老的杀光宰净，叫他孩娃不留！并说：“此仇不报，誓不为人！”老佐所在的家乡，所有姓老的人家，尽皆外逃。老莱也和其他姓老的一样，为逃避灾难，携妻逃走。后来就在一家远亲居住的依山傍水的幽静地方——这时地属陈国苦县厉乡的曲仁里村定居下来。他一生无子，更兼刚生一女又突然死去，这时忽然添人进口，喜从天降，怎不叫他乐而忘忧！

老莱抱起婴儿亲了又亲，吻了又吻，然后举到面前，细细观看，见孩子长着一双异常好看特号大耳，就给他起名“老耳”。老莱夫人说：“这是员外夫人用死给李家留下的一条根，咱们为报夫人的恩德，不能叫他卖姓，还应该叫他保留李姓，我看咱就喊他‘李耳’。你也别称他的父亲，就称‘叔父’，你看中不中？”“那好，嘿嘿，那好。”至于说后人称李耳为“老子”，那是因为收养他的这位叔父姓老，加上他生下时上唇就有白色的髭毛。再至于说他是自己拱破母亲的腹部从肋间跳出，那只不过是一段美丽的神话传说。这传说正是渊源于他诞生时确系从母亲肋边破腹而出（民谣：肋生老子顶生佛，孔子还从红门出）。传说不是凭空而来，看来世上的一切，无不事出有因。

老莱夫人从丈夫手里接过李耳，小声说道：“他一生下来，就带着白胡，看来这是不祥之兆。”

“你不知道，这是好征兆，好征兆。”老莱神秘地趴在妻子耳边，小声地说：“你没听说当今的天子周灵王一生下来口上便有髭须吗？有人称灵王为髭王哩！你妇道人家知道的事少，简王今年死了之后，他的世子泄心即位，灵王天子就是泄心哪！咱李耳生下来有着和天子相似的模样，往后咱家一定大吉大利！这可是好征兆哇！”

老莱夫人的脸色一下子大变，她害怕地往四周看了一下，小声地说：“可不能胡说，你拿咱孩子给天子比，还喊灵王是髭王，叫外

人听走，可是要割舌头的！”

老莱诡秘地伸了一下舌头：“噢，我的娘哎！……你不说是谁能听见？”

夫妻相视，幸福地一笑。老莱高兴地对妻子说：“这孩子生下时，满天紫气，定是天上的一位紫仙下凡，今晚上可别忘了在包他的小麻布被子外边扎上一条紫色的绸带。”“好咧。”

四只手一起把幼小的李耳高高地举起。

天性火花，从幼小心灵闪现

无子的老莱，突然得子，这是一喜；曲仁里里正何崇恩代表村民正式恭请他们夫妇搬进李家院，这又是一喜。双喜临门，这对于一个饱经忧患的穷苦人，真真犹如一棵将要枯死的老杏树，突然开满鲜花，使他的脸上和心里全都充满了浓浓的春意和春色，他不由自己地从心里笑到脸上，彻里彻外，彻皮彻肉地喜透了。

这时，苦地归陈国，陈国是楚的附庸。在楚宋之战中被老佐的儿子射瞎眼睛的鱼坚从宋国边境带领一支楚军到陈国去，他们路经苦地，奸淫烧杀，无恶不为。鱼坚心怀一箭之仇，见了姓老的，不问青红皂白，抽刀便砍。也就在这个时候，上边来人找里正何崇恩，要他把村内户口登记造册。这位很有德行和威望的何大伯，突然之间多长了一个心眼儿，当登记到老莱的时候，他犯了想：“不能，我不能把这个‘老’字写在上面！”当时“老”字和“李”字是同一个音，他灵机一动，就把“老莱”的“老”字写成“李”字了。何大伯把他的做法告诉了老莱，老莱非常高兴，他感激而佩服地说：“这好，这好。这除了使我免于遭害之外，还有两条叫俺称心，一条是，我和俺耳，父子俩归成了一姓；一条是，这正好表明俺对李家没忘恩。李夫人对俺的恩德可大哩，去年，俺初来曲仁里，害了伤寒病，不是他及时给俺请医，亲自端汤送药，俺早到地下去了，这次因收养小耳，您又叫

俺搬进李家院，把他们该受用的一切都交俺们来受用，这真叫俺不知道该咋样说才好！人家收养儿子是父母把恩给小孩，俺收养小耳，是用收养来报恩。等小耳长大成人，俺老夫老妻下世去的时候，还把尸体埋到原籍，俺不图小耳披麻戴孝，不图他把俺看成叔父、婶妈，只图用俺的恩养来报恩。俺父子二人要用一个姓，俺不叫李家的根苗改姓‘老’，俺要把‘老’字改成‘李’。崇恩叔，请您给众人打个招呼，以后我的名字就叫‘李菜’。”

李(老)菜一口气说到这里，满脸现出十分感动的神色。何大伯没想到李菜这个老实巴脚的农民竟然能够头头是道地说出这样一番话，而且说得如此具有新意，如此合乎情理！他惊奇地睁大眼睛看着他，看着他，紧接着，他不由自主地笑着点头称“是”了。好啊！我们李耳算是没有白白地找了一个叔父！

小李耳是聪慧的。一个人生下来再聪明，后来不长进，只能是江郎才尽；一个人不管多么勤奋，只要他生的就是个大傻蛋，终究是不会特别聪明的。这种说法是对的，是既不唯先天论，也不唯后天论的。虽然如此，但是，不管是不唯先天论也好，不唯后天论也好，先天后天综合论也好，归根到底，人是有聪明和不聪明之分的。李耳生来是聪慧的，而且是聪慧得罕见，甚至是超乎罕见。这是一个异乎寻常，另外还有一个异乎寻常，那就是他对低下者和苦弱者的同情来得出格的厉害！不仅是来得厉害，而且是来得早，早得出奇！

在他生下不到俩月的时候，就开始呀呀学语；在一般的孩子呀呀学语的时候，他已会清清楚楚地说话。就在他出生不到俩月的一天早晨，婶妈抱着他去玩，叔父李菜故意逗趣，掂个木棒去“打”妻子。小李耳伸出白嫩的小手，用力扒着他的木棒，不让他打；李菜夫人感到希奇，可笑，就故意夺过木棒扔到地上，然后举起胳膊，握紧拳头去“打”李菜，小李耳又伸出小手，用力扒着她的胳膊，进行制止。在他尚且不满三岁的一天上午，何大伯走进李家院，和李菜夫

妇一起坐在大核桃树下闲谈。他们谈天论地。小李耳转动着黑亮亮的眼珠，很懂事地看着他们。何大伯从一群逃荒的郑国人自郑来苦，样子如何可怜，说到天下穷人、富人如何如何悬殊，有的富得流油，有的穷得要死。没想到幼小的李耳突然插嘴说：“天底下的富人咋不叫穷人穷哎？”何大伯用惊喜的目光看着他，慢慢地咧嘴笑了。笑过之后，他意味深长地回答李耳说：“‘富人不叫穷人穷’，‘甜人不叫苦人苦’，‘咋不叫’，因为那些富人，甜人，除极少几个之外，大多都没那份心思。我说不出他们没那心思的根源是啥，大概是老天专门指定，特意让他们生成那种缺少一样东西的活物件儿。”他仰脸看着深奥的天宇，名义上是回答李耳，实际上象是自己说给自己，因为他清楚的知道，幼小的李耳未必能懂得他这段话里的蕴涵。

“缺少一样东西”，这东西指的是什么，李耳当然一时很难想出，可是就是从这时候起，他心里头的这种东西开始迅速长大起来，及至到他十多岁的时候，他的这种东西，已经达到突出的异乎寻常之地步了。

周灵王十一年的冬天，一场大雪刚刚化尽，天地间充满着可怕的冰冷，苍凉的山野，苍褐的村庄，苍灰的树林，千树万树，几乎无一不是乱巴着冷硬的枝条。突然，一夜之间，情景大变，天明一看，千里江山一下子被琼花玉树点缀，山上无雪，河上无雪，地上无雪，房上也无雪，但是千树万树，全都开满了洁白的花朵，一簇簇，一朵朵，一条条，煞是好看！曲仁里村前，李耳家那片松树林上，更是别有一番景象。爱往不祥之处联想的人，把这花朵称之为树孝，喜爱闲情逸致者，把它称之为冬之梨花，殊不知这是天宫里那位关心人间疾苦的、同情心很重的爱神因不满冬天的残酷而特把这圣洁的花朵撒到这无数无数的树枝上来的。这花朵是伟大的，尽管它只能开上一时，但它毕竟是与不景气的冬之凄惨针锋相对而把温馨的春色带给了人间。这开得如此盛烈的花朵，如能久开不败，如

能把这温馨意味久留人的心头，不也就是三冬春暖吗？可是，可是……，可怜的花朵啊，可惜你空有春心而无法改变这眼前的令时！

挨吃早饭的时候，李家院里弥漫着一层轻淡的薄雾，袅袅的炊烟从厨屋山墙的小洞眼里冒出。李耳从堂屋里走出，那只卧在梧桐枝头的麻雀“扑棱”飞起，一串棉花瓢般的雪絮轻缓地飘落在青黑色带点霜花的房檐之上。此时李耳已经年长一十一岁，穿一身青色冬衣，身量比他的同龄伙伴略显长大，脸盘嫩俊，黑头发下那两道眉毛和那弯刚能显现的胡髭仍然是那样的如霜似银。他是一个爱动脑筋的孩子，有时想得很多，很奇，有时竟也能象大人那样想得入理入情。

一个讨饭的小孩，从大门外边走进这座院子。他又柴又瘦，脸抹得象个小灰鬼，赤身要筒地穿一件烂得吓人的小袄，腰间束着一条土黄色的草绳；下身，那件单薄的夹裤，烂得还剩大半截。这小乞丐慢慢地踱到李家厨房的门口儿。他定定地站在那里，一副十分饥饿的样子，眼巴巴地往屋里看着。此时厨屋里没人。李耳的婶妈是出去抱柴禾去了。也是此时，站在厨屋门口的李菜，正赶上头晕心翻，身体不舒服，他看看那小乞丐，随口说了一句：“饭还没做好，没啥给你，先到别处要去吧。”说着，转身走到堂屋，眯着眼歪到床上。让小乞丐“先到别处去要”，这是他在心绪不好时说的一句无意之话。他心里想着：耳他婶抱柴禾回来，不会不给他拿点吃的。至于说“饭还没做好”，那是他不知道情况，其实，他家的饭已经做好，一锅子白蒸馍已经蒸好，从锅里拾出来放在馍筐里，上面用馏布盖了起来。他家日子过得并不富裕，平时吃不上蒸馍，因为这天家里将要来客，所以，不但做的是白蒸馍（馒头），而且是大号的。因他是刚从外边回来，这一点他是确确实实并不知道。这小乞丐见李菜难看着脸，“不想打发”他这个讨饭的，并且直接“赶他出去”，一赌气，扭头走出去了。